

大型、贵重仪器设备借用登记表

仪器名称		仪器型号		借用期限	
借用单位		借出日期		借出时 仪器状况	
借用人		归还日期		归还时 仪器状况	
用途说明：					
导师意见（教师借用的由其本人签字，学生借用的由其导师签字）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</p>					
设备管理教师意见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</p>					

仪器借用规定

1.实验室仪器管理人员要对借出仪器进行登记，并认真检查仪器借出、归还时完好情况。

2.仪器借用人要填写《仪器设备借用登记表》，履行相关借用手续，与仪器管理人员共同确认仪器完好情况，并拍照鉴证。

3.设备如需借出哈市使用时需经研究中心主任批准，由借用人自行负责运输。

4.借用人要爱护借用的仪器，遵守仪器操作规程，不得转借给他人。

5.借用人要按规定借用期限及时归还仪器，如需要延长借用时间，要说明原因，并在上次借用截止日期前办理延长借用手续，归还时需拍照鉴证。

6.借用人运输、使用仪器过程中如出现丢失、损坏等事故时，应立即报告研究中心设备管理教师，并说明原因，研究中心组织技术人员对设备损坏程度进行鉴定，借用人需根据损坏程度进行相应赔偿。

我确认已阅读上述内容，并同意该仪器借用规定。

借用人签字：学生

导师